

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27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6月10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2015年11月10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10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2015年11月20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5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了相关公告。

根据有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且公司予以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

按照规定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9日